



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5 November 202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二十八届会议

理事会届会，第三期会议

2023年10月30日至11月8日，金斯敦

主席关于国际海底管理局理事会第二十八届会议第三期会议期间工作的声明

增编

一. 届会续会

1. 国际海底管理局理事会第二十八届会议第三期会议于2023年10月30日至11月8日在金斯敦举行。理事会举行了4次全体会议(第309至312次会议)和14次非正式会议。

二. 秘书长关于理事会成员全权证书的报告

2. 在11月8日第312次会议上，秘书长向理事会第三期会议提交了关于代表全权证书的报告。他通报说，截至该日，已收到29名理事会成员的正式全权证书，2名理事会成员通过传真或草签的普通照会提交了关于代表任命的资料。

三. 按照《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一六三条第7款进行选举，以填补法律和技术委员会的空缺

3. 在10月30日第309次会议上，理事会选举Juan Pablo Paniego(阿根廷)填补法律和技术委员会因Federico Gabriel Hirsch(阿根廷)辞职而出现的空缺，任期至2027年12月31日止。¹

¹ 见 ISBA/28/C/26。



四. “区域”内矿物资源开发规章草案

4. 理事会根据理事会 2022 年 12 月核准的路线图，在海管局其他成员和观察员充分参与的非正式会议上继续就“区域”内矿物资源开发规章草案开展工作。

5. 检查、合规和执行事项非正式工作组于 10 月 31 日举行了会议；保护和保全海洋环境非正式工作组于 11 月 1 日和 2 日举行了会议；合同财务条款的制定和谈判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于 11 月 3 日和 6 日举行了会议。机构事项非正式工作组于 2023 年 11 月 7 日举行了会议。11 月 8 日举行了半天会议，讨论主席案文。

6. 在 11 月 8 日第 311 次会议上，理事会表示注意到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主席及非正式工作组协调人和共同协调人的所有口头报告，以及主席案文审议摘要(见附件一)。

7.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讨论了主席提出的理事会 2024 年第二十九届会议第一和第二期会议规章草案工作安排路线图(见附件二)。

五. 经济规划委员会的运作

8. 在第 312 次会议上，理事会讨论了秘书长关于经济规划委员会运作的报告。² 各代表团重申，鉴于关于开发规章的谈判已进入后期阶段，必须优先考虑委员会的运作。各代表团同样强调了委员会在援助发展中国家方面的重要作用，这些国家在开发开始时，出口收入或经济可能遭受严重不利影响，强调应确保设立经济援助基金，以便根据《公约》和 1994 年《协定》向这些国家提供援助。³ 其他人强调，委员会运作时的组成应考虑到公平地域分配和性别平衡。

9. 有一项理解是，这一事项将保留在理事会议程上，供下届会议进一步审议。

六. 法律和技术委员会主席的报告

10. 在第 312 次会议上，理事会通过了关于法律和技术委员会主席报告的决定。⁴

七. 下届会议日期

11. 理事会第二十八届会议第三期会议于 11 月 8 日闭幕。理事会第二十九届会议第一期会议将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至 29 日举行。2024 年将轮到西欧和其他国家集团提名理事会主席候选人。

² [ISBA/27/C/25](#)。

³ 见《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一五一条第 10 款和 1994 年《关于执行 1982 年 12 月 10 日〈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十一部分的协定》附件第七节。

⁴ [ISBA/28/C/27](#)。

附件一

关于各工作组所取得进展以及关于主席案文的报告

一. 口头报告

A. 检查、合规和执行事项非正式工作组协调人 Maureen Tamuno(尼日利亚)的口头报告

1. 检查、合规和执行事项非正式工作组 10 月 31 日举行了第 6 次会议。协调人欢迎所有与会者，感谢他们在闭会期间开展的工作和提出的案文建议。协调人随后介绍了她的第四次订正案文(ISBA/28/C/IWG/ICE/CRP.3)。

2. 首先，协调人提醒与会者，非正式工作组的一个未决项目是按照《公约》第一六二条第 2 款(z)项的设想，确定指导和监督检查人员检查“区域”内活动的最适当机制。协调人指出了会议的三个重点，即：(a) 澄清合规委员会的位置和组成；(b) 确定海管局相关机关在检查、合规和执行方面的职能；(c) 确定该机制的具体细节，使其能够独立和透明地工作。

3. 由挪威协调的制定适当视察机制问题闭会期间工作组应邀介绍了闭会期间会议的讨论结果。挪威作为该小组的协调员报告说，该小组继续讨论最佳视察机制，但需要更多时间来得出结论。闭会期间工作组欢迎所建议的混合模式和相关图表，认为这是进一步审议的坚实基础。

4. 关于该机制的非正式工作组进行了一般性讨论，特别侧重合规委员会与海管局现有机关的关系以及分权。一些与会者欢迎设立合规委员会。一个区域集团和若干与会者建议，合规委员会应设在理事会之下，而非法律和技术委员会之内。德国代表团介绍了一种“混合模式”，据此，合规委员会将置于理事会之下，由若干理事会成员和 5 名委员会成员组成。一些与会者对混合模式表示欢迎，建议继续探索这一模式。关于其他一般性意见，一些与会者建议，在开始任何开发活动之前，必须成立合规委员会。

5. 此后，非正式工作组对第四次修订案文第 1 节进行了一读，包括规章草案第 96 条简洁明了的版本。与会者欢迎精简后的案文，赞赏该案文更易于使用。若干与会者建议，关于哪个机构应设立合规委员会问题，将第 96 条草案中提到的“委员会”改为“理事会”。在第 96 条草案之三第 2 款中，讨论了在事先通知情况下进行检查的问题，表达了不同意见。还讨论了赋予检查员的权力的范围和可能的限制。关于检查员发布指示的权力的第 99 条草案，一些与会者谈到是否应提及水下文化遗产，并表达了不同的意见。

6. 在规章草案 101 之二(举报程序)中，一些与会者要求保留该条例；其他人认为，这种程序不属于《海底采矿准则》，或者至少不属于这一部分，而应是议会通过的一项举报政策。

7. 工作组继续阅读第 2、3 和 4 节，大多数与会者对此表示欢迎，提出了一些修改建议，包括澄清违约情况下的程序。会议结束时，挪威提交了关于闭会期

间工作的进一步报告，随后挪威表示愿意继续协调闭会期间工作组工作。小组完成了第四次修订案文的阅读，协调人人感谢小组的辛勤工作。

B. 保护和保全海洋环境非正式工作组协调人 Raijeli Taga(斐济)的口头报告

8. 保护和保全海洋环境非正式工作组于 11 月 1 日和 2 日举行了第 6 次会议。保护和保全海洋环境非正式工作组协调人热烈欢迎所有与会者，介绍了协调人第四次订正案文(ISBA/28/C/IWG/ENV/CRP.3)。协调人还介绍了一份表格和一份解释说明(ISBA/28/C/IWG/ENV/CRP.4 和 ISBA/28/C/IWG/ENV/CRP.5)，作为一个工作工具，用于继续将环境规章纳入开发规章及相关标准和准则。

9. 一些与会者欢迎协调人建议的表格，认为这是加强案文和今后用于修订标准和准则的有用工具。

闭会期间工作报告

10.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牵头的利益攸关方协商标准化问题闭会期间工作组向工作组介绍了自 2023 年 7 月会议以来的最新工作情况，并提出了规章草案第 93 条之二的拟议订正措辞，其中反映了闭会期间工作组的讨论情况和《养护和可持续利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协定》(《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生物多样性协定》)的内容。许多与会者支持这项工作，并欢迎建议的案文。报告之后介绍了葡萄牙提出的关于沿海国协商的第 93 条之三草案，受到许多与会者的欢迎，并就其与《公约》第一四二条的兼容性进行了讨论。随后，闭会期间工作组介绍了规章草案第 44 条的精简和结构的最新情况。

11.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牵头的水下文化遗产闭会期间工作组介绍了其工作。有人指出，该小组的工作横跨开发规章草案的其他部分。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特别提到正在进行的关于保护有形和无形文化遗产的讨论，以及对规章草案第 45 条的建议更新，包括拟议提及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的相关工作。许多与会者欢迎这一提议，一些与会者要求进一步发展，另一些与会者不同意提及教科文组织的公约。与会者一致认为，该小组将继续开展工作，特别是在非物质文化遗产方面。

对协调人进一步订正的案文的具体评论

12. 工作组继续阅读关于污染控制的规章草案第 49 条的第四次修订案文。大多数与会者欢迎新提议的规章草案第 49 条备选案文的简化版本，并倾向于在此基础上继续谈判，同时作出一些修正，以便更好地与《公约》第一四五条的措辞保持一致，并提及“有害影响”。一位与会者要求澄清“其他危险”的含义。

13. 比利时就规章草案第 2 条提出了一项提案，建议提及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之后，继续阅读关于遵守环境管理和监测计划及业绩评估的第 4 节。关于规章草案第 51 条，一些与会者建议进一步简化该条，并决定监测要求的位置，因为其他几个规章也提到了这一点，特别是规章草案第 46 条之二和第 46 条之三。若干与会者欢迎用第 50 条之二草案取代第 52 条草案，从而也取代了关于污染控制和废物管理的第 3 节。

14. 谈判继续讨论关于环境赔偿基金的第 5 节。关于规章第 52 条，在批准勘探合同的第一份工作之前，已就规则和程序达成共识。关于规章草案第 55 条，与会者一致认为，应适用污染者付费原则，资金应属余留，用于承包者无法全额履行其责任的情况。一些与会者建议根据新起草的第 55 条备选案文草案继续谈判。

15. 下午，讨论了关于关闭计划的第六部分新提议的措辞。措辞是由闭会期间工作组在斐济的协调下编写的。与会者对这项工作表示赞赏，并讨论了进一步完善的一般性建议。关于规章草案第 61 条，讨论重点是承包者的报告期，一些与会者提议，应明确说明这是一项最低要求，而另一些与会者则提议，报告应比年度更频繁，在可能的情况下应实时进行。

16. 11 月 2 日上午的会议首先宣读了关于环境影响报告的附件四。许多与会者支持协调人关于将附件四的内容移至标准和准则的建议。联合王国与荷兰王国和其他国家一起提出了一项关于附件四以及哪些内容应移至标准和准则的联合提案。

17. 还就开发规章与相关标准和准则之间的相互作用，包括每种布局的性质，进行了一般性讨论。一些与会者支持在这方面开展更多讨论。联合王国根据附件四提出了其考虑，建议：(a) 标准和准则中应包括格式模板；(b) 关于每份报告/计划应包括哪些内容的高层次要求应放在附件中；(c) 关于如何满足条例和附件中这种高层次要求的详细要求应放在标准中；(d) 关于建议哪些内容满足规章、附件和标准的详细指导应放在准则中。关于附件八(关闭计划)，一些与会者同意，其内容是高层次的，因此应保留在附件中。关于附件 Xter，讨论了多个保全参照区的位置和需要。参与者阅读附件和时间表，从而完成协调人案文的阅读。

18. 讨论继续进行，宣读了 2023 年 7 月谈判后修订的规章草案第 44-48 条。关于规章草案第 44 条，一些与会者欢迎闭会期间工作组编写的备选版本。一些与会者对使用船旗国表示怀疑。一些与会者指出，规章草案第 44 条中提到的“传统和土著知识”也应插入备选草案，谈判应在此基础上继续进行。关于规章草案第 44 条之二规定的区域环境管理计划，大多数与会者倾向于前一版本的措辞，即委员会只应在区域环境管理计划已获通过的情况下审议工作计划申请。此外，一些与会者也支持新增加的第 2 款。关于草案第 45 条，关于第 3 段新增加的案文，与会者重申理事会先前讨论过的分阶段制定标准和准则的办法。关于草案第 46 条，有人建议将草案第 46 条之二和草案第 46 条之三合并。

19. 最后，在下午会议上，与会者深入讨论了环境影响评估程序，许多与会者欢迎联合王国和其他国家提出的联合提案以及拟议修正案。会议结束时宣读了规章草案第 47 条。大多数与会者倾向于第 47 条备选案文，一些与会者对独立专家的提法提出质疑。

前进方向

20. 考虑到理事会关于时间表的决定([ISBA/28/C/24](#))，协调人鼓励闭会期间继续在以下重点领域开展工作：

规章草案	重点领域	协调人
	沿海国义务	墨西哥
	水下文化遗产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
第 44 条	关于一般义务的规章草案第 44 条的精简和结构	西班牙/加拿大
第 48 条之二	试验采矿	德国
第 59-61 条	关闭计划	斐济

21. 关于仍需重点关注的优先领域，协调人除其他外提出以下建议：

- 环境补偿基金
- 环境影响评估/环境影响报告
- 关闭计划
- 利益攸关方协商
- 对海岸线和物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影响
- 区域环境管理计划
- 严重损害的定义

22. 与会者同意继续关注环境标准和准则的制定。协调人鼓励与会者就标准和准则的可能位置和更新提交汇总表，并同意根据本次会议期间收到的提案和 12 月 10 日之前收到的书面提案提供一份修订后的汇总表。

C. 合同财务条款的制定和谈判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主席 Olav Myklebust(挪威)的口头报告

23. 合同财务条款的制定和谈判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和 6 日举行了第 9 次会议。

24. 11 月 3 日上午，主席感谢所有与会者通过闭会期间的工作和书面提案做出的贡献，特别感谢澳大利亚和加拿大就概念问题召开会议。主席介绍了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工作，包括 2023 年 10 月 9 日的简报([ISBA/28/C/OEWG/CRP.5](#))和同日的第三次修订案文([ISBA/28/C/OEWG/CRP.6](#))。

25. 会议继续介绍闭会期间的工作。加拿大首先介绍了闭会期间关于合同权利转让的利润分成支付的工作成果。随后，澳大利亚介绍了为确定制定均衡措施的机制而正在开展的闭会期间工作。澳大利亚报告说，人们普遍认为需要一个公平机制，并介绍了一个新提议的混合模式，该模式考虑到了正在审议的前三

项提议。麻省理工学院的 Richard Roth 介绍了闭会期间关于均衡机制工作的一些方面。关于拟议的均衡机制，Roth 先生简要回顾了作为选择正确制度的指导原则的“公平”概念，然后解释了均衡问题，重点是概念和方法。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继续开会，与会者就加拿大、澳大利亚和麻省理工学院的介绍提出问题并发表评论意见。

26. 所有与会者都非常欢迎闭会期间的工作，并进行了一般性讨论。该小组讨论了纳入生态系统服务经济价值的可能性，包括发布了关于“区域”内生态系统服务和自然资本的经济价值的补充报告。一些与会者要求邀请环境成本研究的作者在 2024 年 3 月的会议上介绍报告并回答问题。其他人建议，最好在第二十九届会议的工作方式明确后再作决定。此外，德国提出为 2024 年 3 月的会议提供报告和相关提案。

27. 主席第三次修订案文的宣读从附录四中的基本特许权使用费以及相关的标准和准则草案开始。对附录四提出了一些意见，包括经济规划委员会在确定特许权使用费方面的作用，以及在整个财务规章中的作用。还建议在案文中统一各种提法，包括标准和准则的提法。

28. 关于标准草案，讨论了某些更具技术性的规定，包括商业生产的两个时期，以及采矿区与合同区的提法。关于准则草案，讨论了是否应在此保留工作范例。一些与会者认为它们很有用，建议保留，至少保留到实际计算结果可以披露时，或者将它们放在网上，而不是放在指南中。

29. 专家组讨论了草案规章第 64 条之二至 64 条之五中关于确定适用的均衡措施的新拟议规章。有人提出，目前的措辞过于详细，一些内容可以移到标准中，其他内容可以简化和精简。11 月 3 日下午剩下的时间用于谈判草案规章第 62 和 63 条款文。在精简条款草案方面取得了进展，包括删除备选案文提案和方括号。

30. 11 月 6 日上午，关于激励措施的草案第 63 条的讨论继续进行，屏幕上放映了主席提议的修订版案文。与会者提出了几项建议，并同意工作组今后将根据主席的建议开展工作。上午会议的其余时间用于就规章草案第 70、71 和 73 条进行文本谈判。下午，与会者继续宣读主席的案文，最后宣读了规章草案第 81 条。关于审查缴费制度的规章草案第 81 条，加拿大自愿开展闭会期间工作，并为 2024 年 3 月的会议提出一项提案。

31. 澳大利亚和其他国家协调的关于均衡措施的闭会期间工作将继续开展，并在 2024 年 3 月的会议上报告。

D. 机构事项非正式工作组共同协调人 Salvador Vega Telias(智利)和 Gina Guillén-Grillo(哥斯达黎加)的口头报告

[原件：西班牙文]

32. 我们再次感谢对我们作为机构事项非正式工作组共同协调人的信任，之后，我们荣幸地向理事会报告工作组在第二十八届会议第三期会议期间所做的工作。

33. 按照国际海底管理局理事会第二十八届会议议程，机构事项非正式工作组于 2023 年 11 月 7 日全天开会。共同协调人欢迎所有与会者，并热烈感谢他们的贡献。

34. 介绍了共同协调人的案文(ISBA/28/C/IWG/IM/CRP.2), 并开始宣读关于确保保密程序的规章草案第 90 条。在这方面，与会者讨论了在确保保密的程序中增加“正当理由”的问题，以及可能存在法律义务或正当理由转移此类信息的情况。一些代表团要求删除这一插入。其他代表团提出了替代措辞，以继续反映意图并解决有必要转移信息的可能情况，以及海管局通知承包者或担保国可能泄露信息的最后期限。

35. 关于开采合同到期时提交资料的第 91 条的谈判仍在继续。就提供数据和信息的截止日期提出了各种案文建议，并需要考虑到延期或提前终止合同的请求尚待处理的情况。讨论了新提出的第 91 条第 1 款之二，其中涉及承包者就所需信息征求委员会意见的可能性。几个代表团建议删除本款，因为有关资料载于第 1 款提及的标准和准则中。当协调人问各代表团是否有人强烈倾向于保留第 91 条第 1 款之二时，无人提出要求，因此商定初步删除该款。大多数代表团建议删除第 2 款，因为其内容已被第 1 款涵盖。

36. 关于海底采矿登记册的规章草案第 92 条的谈判仍在继续，重点是这种登记册应包含的文件类型。此外，就第 92 条和增加第 92 条之二提出了联合提案，内容涉及公布与合同区有关的环境数据和信息。

37. 随后继续讨论关于解决争端的规章草案第 106 条。就增加条例以提供解决行政纠纷的机制进行了一般性讨论。几个代表团表示，他们不支持在《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已经规定的机制之外建立新机制。一些代表团建议删除第 106 条，因为《公约》已经基本涵盖了争端解决程序，或只提《公约》下的此类程序。其他代表团表示愿意探索更灵活机制的其他选择。

38. 随后讨论了第 107 条，其中提到在“区域”内矿产资源开发规章获得批准后对其进行审查。非洲集团提议就第 1 款开展闭会期间工作，并建议将该款分为两节，一节侧重义务审查，另一节侧重后续审查。还就利益攸关方参与监管审查进程的程度进行了一般性讨论。有人提议删除该条，因为审查程序已经包含在《公约》中。几个代表团支持这项提议。其他代表团要求保留该条，以确保审议机制和利益攸关方参与的明确性。

39. 共同协调人提议在下次会议上讨论附录二和附录三。共同协调人还建议推迟关于有效控制定义的讨论，因为他们认为可以就这一专题再举行一次闭会期间研讨会。

40. 随后对案文草案进行了再次阅读，从第 1 条开始，讨论了附录中关于海管局规则、规章和程序的术语的使用及其与标准和准则的关系。

41. 最后，共同协调人评估了非正式工作组取得的进展，并感谢与会者建设性地参与了第 90-92 条之二、第 106-107 条和第 1 条的一读。

42. 共同协调人谨感谢各代表团的积极和建设性参与，并感谢法律部坚定不移的宝贵支持，首先是该部负责人 Mariana Durney，包括其杰出的团队成员 Lea Kolmos、Talatu Akindolire 和 Alyssa Allen。我们特别感谢在每届会议之前、期间和之后辛勤工作的会议事务处团队，以及口译人员。

E. 对主席案文的审查报告

43. 2023 年 11 月 8 日上午，理事会举行非正式会议，就主席进一步修订的案文 (ISBA/28/C/WOW/CRP.2) 进行谈判。

44. 从关于申请核准工作计划的附件一开始继续宣读。总的来说，各代表团建议简化附件。就规章草案 20 之二和 20 之三第三节进行了讨论。关于规章草案 20 之三，各代表团质疑是否有必要插入新的内容，或者是否可以插入勘探规章中的适当规定。

45. 关于采矿工作计划附件二，各代表团讨论了是否应在 d 分段中保留试验采矿的提法，尽管一些代表团表示支持，但有一项理解是，该分段将保留在方括号中，因为试验采矿概念仍未确定。关于供资计划的附件三和关于应急和应变计划的附件五几乎没有提出任何案文建议。关于应急和应变计划的附件五，一个代表团建议重新组织 c 段第一至第十九分段。随后就详细程度进行了讨论，一些代表团指出了更适合放在标准和准则中的项目。

46. 关于附件六，健康和安全计划和海事安全计划。一个代表团质疑附件六的相关性，因为存在船旗国责任，其他代表团认为船旗国责任不包括采矿作业。加拿大表示愿意在闭会期间就附件六开展工作。

47. 案文谈判结束时，宣读了关于开采合同的附件九、附表和关于开采合同标准条款的附件十。

附件二

理事会第二十九届会议第一期和第二期会议讨论“区域”内矿物资源开发规章草案的工作安排

一. 引言和背景

1. 本附件由理事会主席编写，反映了理事会对理事会第二十九届会议第一期和第二期会议期间讨论“区域”内矿物资源开发规章草案的拟议工作安排和方式的共同理解。这些工作方式考虑到了理事会的 [ISBA/28/C/24](#) 号决定。

二. 合并案文

2. 如 [ISBA/28/C/24](#) 号决定附件所示，会议商定将编写一份规章草案合并案文，作为第二十八届会议的成果。关于合并案文的格式，这将是一份单一的文件，反映非正式工作组迄今为止所做的所有工作以及主席案文中的工作。

3. 3 月份会议的综合案文将在第二十八届会议主席的领导下，在秘书处的技术协助下编写。综合案文将采用协调人案文所用的相同工作方式编写。在这方面，非正式工作组的协调人和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主席向理事会提交了关于每个工作组内进展情况的报告。11 月会议期间提供的工作成果将纳入合并案文。有人提醒说，这份综合案文将有待进一步谈判和讨论。其主要目标将是在各代表团迄今所商定和讨论的基础上，更好地协调和清理案文。“在所有问题都达成一致之前，任何问题都不算达成一致”的原则仍然适用。

4. 为了能够编写综合案文，请各代表团在认为必要时提交提案，最好是联合提案。这不妨碍继续就案文进行谈判。提案必须在 2023 年 12 月 10 日之前提交。合并案文将在第二十九届会议第一期会议之前提前提供。

三. 推动理事会讨论的工作方式

5. 各代表团就按照 [ISBA/28/C/24](#) 号决定所附路线图在综合案文基础上继续讨论和谈判的工作方式交换了意见。

6. 闭会期间的工作将一如既往地继续进行，如在 2023 年 12 月 10 日之前提交，各代表团的意见将尽可能纳入合并案文。如果工作在 2023 年 12 月 10 日之后完成，将邀请闭会期间工作组在第二十九届会议第一期会议期间提交一份成果报告，并将考虑这些成果。该小组的工作将以 11 月会议期间提出的相关案文为基础。此外，与会者一致认为，闭会期间的非正式工作也应继续，各代表团应就已确定的专题提交联合提案。

7. 关于下届会议的工作方法，人们的理解是，理事会将在综合案文的基础上继续谈判。还有一项理解是，主席可以得到专题问题报告员的协助，如这位报告员在该领域有专门知识。设想会议将在主席或其任命的人员的领导下进行，必要时可选择使用非正式的非正式磋商来处理专题问题和交叉问题。